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度，公司董事会紧密围绕公司发展战略部署和责任目标，积极改善公司的经营状况，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和规范运作，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稳定发展。

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0 年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经营情况

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4,257.13万元，同比下降16.1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978.41万元，同比增长113.1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3795亿元，上年同期为2.4713亿元，同比增长77.22%。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54.86亿元，较期初下降-5.03%，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30.48亿元，较期初增长9.47%；公司资产负债率从2019年度的47.68%，进一步下降至39.63%。公司经营质量显著提升。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共召开 10 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内容	审议结果
2020 年 1 月 22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岭南电缆开展铜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通过
2020 年 3 月 20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智光工业能效股权投资基金拟增资智光储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通过
2020 年 4 月 27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2019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2、《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7、《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关于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9、《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0、《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关于岭南电缆扩建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2、《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13、《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14、《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薪酬的确认及 2020 年薪酬方案》 15、《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19 年津贴的确认及 2020 年津贴方案》 16、《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7、《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8、《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9、《关于修订〈董监高股份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20、《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21、《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22、《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3、《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4、《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5、《关于拟投资设立广州智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议	通过

		案》 26、《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7、《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 年 6 月 10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 十五次会议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 案》	通过
2020 年 7 月 6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 十六次会议	1、《关于补选李永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 人的议案》 2、《关于补选邵希娟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议案》	通过
2020 年 7 月 27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 十七次会议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改选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通过
2020 年 8 月 26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 十八次会议	1、《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通过
2020 年 9 月 11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 十九次会议	1、《关于公司与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合资 设立公司的议案》	通过
2020 年 10 月 27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 二十次会议	1、《关于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2、《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通过
2020 年 12 月 16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 二十一次会议	1、《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通过

上述会议的召集、提案、通知、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章程和各项规范要求，董事会对定期报告、制度建设、募集资金使用、董事选举、重大投资及其他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等事宜均做出了有效决策，所有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董事会决议内容和签署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等要求行使职权的行为，决议都得到了及时有效的执行。

2020 年，由于《证券法》修订，公司董事会及时地对相关制度、管理办法进行修订，保证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合法、合规。

三、股东大会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临时和年度股东大会共 2 次，并向年度股东大会做了 2019 年度董事

会工作报告。股东大会均采用了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相关议案还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为广大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表决提供便利，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和监督权。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认真履行职责并全面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事项：

- 1、完成聘请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
- 3、实施完成 2020 年度权益分派。
- 4、组织实施为全资、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工作。
- 5、表决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
- 6、表决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事项。
- 7、表决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公司规章制度。
- 8、表决通过关于岭南电缆扩建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 9、表决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等事项。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工作职责。

1、发展与战略委员会

2020 年，公司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二次会议，围绕综合能源服务发展战略，通过对行业发展趋势的深入研究，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需要，针对设立智光股权投资公司以及与知识城集团设立合资公司等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促进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0 年，公司薪酬委员会共召开一次会议，委员听取了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述职报告，并对其 2019 年薪酬进行确认，对 2021 年度薪酬方案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及奖金发放符合公司相关考核和激励办法，公司披露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实际情况相符。

3、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公司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对公司 2020 年度审计给予合理的建议，并就公司内部审计部提报的公司定期报告审计报告进行审慎核查、表决，对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专业意见，并将各项决议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为董事会提供了重要的决策参考，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4、提名委员会

2020 年，公司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会议对公司补选董事、独立董事的提名、聘任提出建议，对任职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积极参加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充分发挥专业和信息方面的优势，对公司的重大决策给予专业性建议，使公司决策更加科学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全年共参加公司董事会 10 次，列席公司股东大会 2 次，就公司 2020 年度重大决策和生产经营中的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共 7 项，涵盖了公司利润分配、关联交易、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套期保值、关联方资金往来和对外担保情况、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综合授信及担保、现金管理与理财、募投项目结项、公司内部控制、更换年度审计机构等重大事项，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工作的独立性，切实维护了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公司管理层充分听取并采纳独立董事的专业意见。

六、信息披露工作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董事会严格按照深交所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职责，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外披露信息。报告期内，公司按期披露了年报、半年报和季报，全年对外披露各类公告 81 份，公平、公正、公开地向全体投资者披露信息，客观地反映公司情况。

同时，公司建立了畅通的投资者沟通渠道，通过专线电话、互动易平台、两次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切

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并按证监会及交易所相关要求，组织中小股东以网络投票方式参加公司本年度历次股东大会，保证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的决策。

七、2021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公司坚持“帮助客户安全、节约、舒适地使用能源”的价值理念，围绕成为“领先的综合能源技术与服务提供商”这一核心战略定位，打造“投资”业务的引领和推动功能，实现“产品”和“服务”两大业务齐头并举，坚持以技术创新、服务创新、商业模式创新、资本运营为主要发展机制，推动公司持续发展。

2021 年，公司将坚持成为“领先的综合能源技术与服务提供商”的战略定位，力行变革创新、兼顾效率效益，力推全面协同，优化“产品”与“服务”业务格局和模式，塑造过硬的“投资”业务能力，推动产业的发展 and 升级，在保证经营质量的同时稳步提升经营规模，实现公司良性的可持续业务布局和发展态势，最终走向公司的转型升级和跨越式发展。

2021 年，《民法典》、《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21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正式实施，给公司监管和规范运作提出了新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提升公司规范运营和治理水平，进一步完善公司相关规章制度，促进董事会、经营层严格遵守；继续优化公司的治理结构，为公司发展提供基础保障，推进规范化运作水平更上一个新的台阶。

本报告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